## 在職碩士班學位考試相關事宜日程表

3 月初/10 月初	公告論文考試相關時程,請至系網下載當學期行事曆。
3 月底/10 月底	繳交論文考試申請表、歷年成績單(截至當學期止已修畢學分)、考
※表格下載:音樂	試委員推薦書、論文口試費繳費收據影本、委員審核單(提畢業音樂
糸網站→檔案下載	<u>會者)</u> ;申請演講音樂會者,管、弦組如不背譜、管樂組若需以重奏
	形式演出,須於 <u>遞交申請書時一併提出申請</u> 。
※繳費收據影本請	以上表件逾期不收,缺交者取消考試資格。
至教務處註冊組	註:
「列印繳費單與收	1.考試委員推薦書中非本校口試委員資料(任職單位/職稱、電話、論
據查詢系統」下載	文寄送地址)請詳填,以免影響聘函、論文之寄送。
	2.請密切注意網站公佈之學位考試時間(請勿提早或延後),演奏唱
	組學生,若需使用演奏廳或音411請向系辦林阿姨(02-77343002)
	登記,並請自行注意開始登記時間,辦公室無法代登以及繳錢!(若
	需使用一般教室,請向系辦公室許助教(02-77343005)登記即可。)
4月中旬/11月中旬	開始登記在職學位考試週演奏廳考試時間。
4月中旬/11月中旬	辦公室通知學生口試委員名單, <mark>請學生與指導教授敲定「考試日期、</mark>
	<mark>時間、地點」後,再與口試委員連絡。</mark>
4 月底/11 月底	繳交3份(若為雙指導則繳交5份)詮釋報告(演講音樂會)、樂曲
下午 17 時前(含當	解說(畢業音樂會)、論文(音樂學組、指揮組、教學碩士班)、論文
日) <mark>送達</mark> 系辦公	計畫(教學碩士班)。
室,逾時不候。	
5 月/12 月	辦公室寄送「口試委員聘函」、「論文」等相關作業。
5 月底/12 月底	派工作人員(同學)至辦公室簽領「考試工作袋」。
	考生務必再次跟口試委員確認時間、地點,以免口試委員記錯時間。
6月/1月	在職班各項學位考試進行
考試當天	1.考試當天考場必須要有一位(以上)的工作人員。
	2.系辦公室不外借器材,請事先自行準備。
	3.請注意口試委員是否簽齊所有文件(如委員簽名單、印領清冊等)。
考試結束	當天交回「考試工作袋」,辦公室點收各項文件是否齊全。
畢業離校手續	1.上音樂系網站下載「在職碩士班離校系內流程檢核表」,請指導教
* 畢業離校手續已採	授簽章,確認論文/詮釋報告已經過修改並經指導教授同意。
線上作業,相關流程及	2.辦理離校手續時共須準備3本論文。
規定,以師大教務處進	3.至系圖還書,並繳交論文1本;至系辦繳回琴櫃鑰匙、卡片。
修教務組綱頁公告為	4.至校總圖確認論文上傳、還書,並繳交論文2本、電子授權書。
主,敬請參照。	5.保管組歸還畢業服。 6.註冊組交回學生證。
[F	

<sup>\*</sup>學位考試相關內容,敬請參照修業要點之規定。